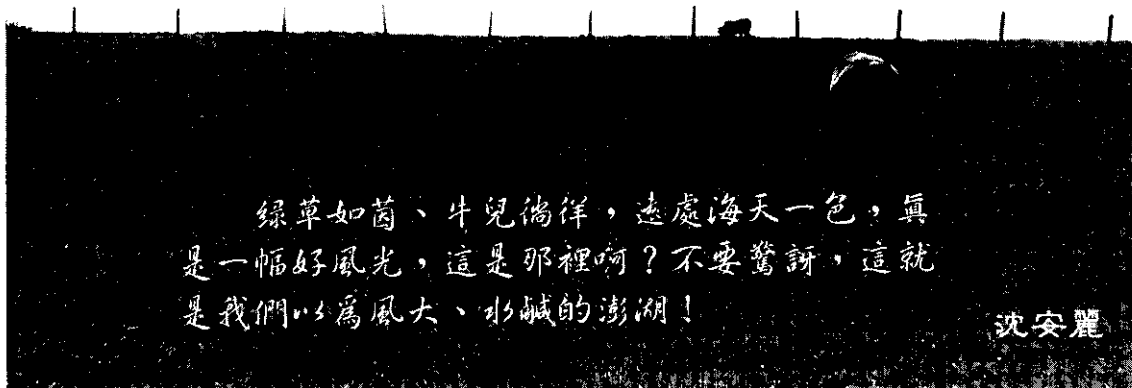


牧野計畫在澎湖

綠草如茵、牛兒徜徉、海天一色，這是澎湖牧場之一角。



澎湖縣是由大大小小64個島嶼組成，在自然環境上，土層淺薄、肥力很低、年蒸發量大於降雨量，這些條件都頗不利於農牧生產。現又由於人口外流，全縣廢耕地已達 3,500公頃，幾乎占耕地總面積之半，已有日漸沒落的趨勢，如不謀求改進，對農地利用與保育將造成很嚴重的問題。

實施「牧野計畫」

農委會有鑑於此，自73年會同山地農牧局、高雄區農業改良場及澎湖縣政府、縣農會就廢耕地形成原因及分佈狀況，規劃設計廢耕地復耕及保育利用方式。

其中，除了復耕蔬菜、種植防風林之外，最重要的措施就是「牧野計畫」了。

廢耕地開發成功

在此項計畫下，先找出有興趣經營的當地基幹農家，由其自行徵得廢耕地所有權人同意，且面積集中達15公頃以上後，由有關單位輔導，依地形、地勢、權屬地界等規畫為放牧區

、採草區、牛舍、池塘等，以種植牧草發揮植生保育之效，同時發展畜牧事業。

澎湖更好看了

執行復耕牧野 4 年後，目前已建立牧野 16 處，復耕總面積 290 公頃，平均每戶 18 公頃，除原有牛隻外，在農委會計畫補助下，又增加養牛 102 頭，對水土保持，增加農民收益助益很大。廢耕地開發成牧野，形成大面積草原與牛羣的特殊景觀，現在的澎湖，比 4 年前更漂亮了！



實施「牧野計畫」後的澎湖，完善的水土保持改變了景觀。